



CITY AND COUNTY OF SAN FRANCISCO
OFFICE OF THE ASSESSOR-RECORDER

轉讓稅宣誓書

FOR RECORDER'S USE ONLY/只供估值官使用
Document Series Number/文件系列號:

請注意: 根據物業轉讓稅條例 1116 節的規定, 在本宣誓書中填寫任何虛假資料均將構成輕罪。提供此類虛假資料的任何人均會受到犯罪起訴。

根據三藩市商業及稅務管制條例 1118 節的規定, 宣誓書上的資料將被保密。

1. 物業位置 - 評估物業編號 (APN): 街區號碼 (BLOCK): _____ 地段號碼 (LOT): _____
街道地址: _____

2. 承受方的姓名: _____ 授予方的姓名: _____

3. 這是法拍屋/法拍屋契約或債權銷售嗎?

是(填寫此部分) 否(請轉至問題#4)

承受方是產權被收回後的受益人嗎? 是(填寫 3a) 否(填寫 3b)

a. 如回答是, 請進行以下計算:

	釋放未還清貸款以外的其他金額 (包括收費; 如 少於 0, 請填寫 0)	\$ _____
加	收樓時物業餘下未還清的貸款金額	\$ _____
等於	可徵稅的金額 (請在 10a 上填寫)	\$ _____

b. 如回答否, 請進行以下計算:

	債權方交付的銷售金額	\$ _____
加	收樓時物業餘下未還清的貸款金額	\$ _____
等於	可徵稅的金額 (請在 10a 上填寫)	\$ _____

4. 這是租賃嗎? 是(填寫此部分) 否 (請轉至問題#5)

a. 租約中剩餘期限有等於或大於 35 年的續約選擇嗎?

有 (填寫 i 和 ii 部分) 否 (不欠轉讓稅)

i. 如回答是, 請提交租約副本或期限概要

ii. 請註明補償金或租賃權益價值: \$ _____ 並在 10a 上填入金額

5. 根據社區購房機會條例 (COMMUNITY OPPORTUNITY TO PURCHASE ACT, COPA) 這是合資格的租金管制可負擔房屋轉讓嗎? 是 否 (請轉至問題#6)
a. 如回答是, 你必須提交由市長房屋及社區發展辦公室簽發的證明書, 證明此物業轉讓符合市行政條例 41B.6 節。

6. 根據三藩市商業及稅務管制條例 1111(d)節的規定, 這是毋需記錄的物業轉讓嗎?
 是 (填寫此部分) 否 (請轉至問題#7)
a. 如回答是, 轉讓日期為: _____
b. 物業的市場價值為: \$ _____ 並在 10b 上填入金額

7. 此轉讓是否涉及法律實體/信托, 而業權比例在轉讓前後維持不變。
 是 (不需付稅) 否 (轉至問題 #8)
注意: 涉及法律實體轉讓並提交業權比例不變的免稅申請者**必須**提供實體構成文件副本, 如有限責任公司經營協議、合作協議、股東證明等, 轉讓至個人信托除外(但信托名稱必須包括個人姓名)。

8. 這是贈予、遺產或其他無金額 (全部或部分) 的轉讓嗎?
 是 (填寫此部分, 然後轉至問題#9) 否 (轉至問題 #9)
 贈予 遺產 加或除去共同簽名人 其他 _____
轉讓日期/逝世日期: _____
授予方/捐贈人/過世人姓名: _____
承受方/受贈人姓名: _____
繳付轉讓物業 (任何部分) 金額: \$ _____ ; 在 10a 上填入金額

9. 你是否認為毋需繳交轉讓稅, 而理由未被陳述?
 否 (請轉至問題#10)
 是 - 請在此提供充分的解釋為何你認為你不需要繳交物業轉讓稅的所有理由。(如需要, 可使用額外紙張)。 _____

10. 可徵稅交易
填寫以下並計算稅金:
a. 已付金額 \$ _____
(包括轉讓時任何留置權或剩餘產權負擔)
b. 公平市場價值 \$ _____
c. 轉讓稅 (記錄時應付金額) \$ _____

根據當地法律規定, 轉讓稅率如下:

如果整個價值或補償金是:	則整個價值或補償金的稅率是:
多於 \$100 但少於/等於 \$250,000	每 \$500 或其零額應為\$2.50
多於 \$250,000 但少於 \$1,000,000	每 \$500 或其零額應為\$3.40
\$1,000,000 或以上但少於 \$5,000,000	每 \$500 或其零額應為\$3.75
\$5,000,000 或以上但少於 \$10,000,000	每 \$500 或其零額應為\$11.25
\$10,000,000 或以上但少於 \$25,000,000	每 \$500 或其零額應為\$27.50
\$25,000,000 或以上	每 \$500 或其零額應為\$30.00
注意: 根據三藩市商業及稅務管制條例 1108.6(12-C) 節的規定, 符合社區購房機會條例 (COMMUNITY OPPORTUNITY TO PURCHASE ACT, COPA) 的轉讓的最高徵稅率為每 \$500 或其零額應為\$3.75	

11. 聯絡信息

- a. 聯絡人姓名: _____
- b. 電話號碼: _____
- c. 郵寄地址: _____

在偽證罪刑罰下, 本人聲明及確認上述資料均屬真實的和正確的。

填寫人簽名

正楷填寫填寫人姓名及身份

簽名地點 (城市, 縣, 州)

簽名日期

***In the event of any inconsistency between English version and the translated version, the English version shall prevail, to the extent of such inconsistency or conflict. 如英文版和翻譯版有任何不一致的地方, 請以英文版為準。*

Chinese

修訂於 12/1/2021